

证券代码：872341 证券简称：同泽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7 日 9：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341	同泽股份	2023年5月12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广西建纬律师事务所袁海兵、李妃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广西南宁市凯旋路 16 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 18 层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03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04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

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公告编号分别为 2023-001、2023-002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03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03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03。

（七）审议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03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03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修定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3-009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7 日 8：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广西南宁市凯旋路 16 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 18 层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梁巍

联系地址：广西南宁市凯旋路 16 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 18 层

联系电话：0771-5683903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6日